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
15樓

承辦人:李昀柔

電話:(03)3322101分機7416

電子信箱:10037105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:桃園市平鎮區文化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0年11月29日 發文字號: 桃教小字第1100110653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四(376735100E\_1100110653\_ATTACH1.odt)

主旨:有關原住民族委員會(以下簡稱原民會)補助「111年度 鼓勵原住民學生發展多元智能補助計畫」一案,詳如說 明,請查照。

#### 說明:

- 一、依據原民會110年11月18日原民教字第1100066876號函暨本 府110年11月25日府原教字第110030584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計畫以激發原住民學生特殊專長或各領域中之優異潛能,發展原住民學生多元智能,提升學習競爭力,促進自我實現為目的。

## 三、計畫內容摘述如下:

(一)申請方式及時間:請於110年12月8日(星期三)前將核章後申請表及計畫書1式3份逕寄本局(郵戳為憑,逾期不候),並於110年12月10日(星期五)前完成原民會google表單(表單網址:https://reurl.cc/43dWq2)填報,紙本送達及網路填報皆需完成。

## (二)申請原則:







- 1、培訓原住民學生團隊,原住民學生須達70%以上,或培訓原住民學生個人。
- 2、每校每年以申請1案為限。
- 3、補助類別為藝術、音樂、舞蹈及原住民族傳統運動 (自110年度起,本計畫之正式體育競賽項目改為原住 民族傳統運動,正式體育競賽項目請依教育部體育署 相關補助計畫辦理)。

#### (三)補助額度:

- 1、秧苗型計畫:指新開辦培訓計畫,每校最高補助新臺幣(以下同)20萬元整。
- 2、結穗型計畫:指延續性培訓計畫,每校最高補助50萬 元整。

四、檢附旨案計畫(含申請表及計畫書格式)1份。

正本:本市各市立國中小(桃園市立楊梅國民中學秀才分校、桃園市立桃園特殊教育學校、桃園市立文青國民中小學籌備處、桃園市蘆竹區五福國民小學籌備處除外)

副本:本局國中教育科(含附件)電2021/1/229文 2 11:38:03章



